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12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 3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 7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0 -
第一章 说明.....	- 10 -
第二章 招标文件.....	- 11 -
第三章 投标文件.....	- 12 -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 14 -
第五章 其他.....	- 15 -
第六章 开标.....	- 16 -
第七章 评标.....	- 17 -
第八章 定标.....	- 17 -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 17 -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 17 -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 18 -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 19 -
第一章 服务清单.....	- 19 -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 20 -
第三章 商务需求.....	- 25 -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 27 -
第一章 资格审查.....	- 27 -

第二章 评标方法.....	- 28 -
第三章 评标程序.....	- 29 -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31 -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 33 -
第六章 废标条款.....	- 33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 35 -
第七部分 附件.....	- 43 -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 43 -
第二章 格式.....	- 44 -
第八部分 告知函.....	- 59 -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59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委托，就该单位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 121）进行公开招标, 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服务地点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万元）
无	保安服务	3 年	郑州市荥阳市京襄路 069 号	493.2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8、本项目只面对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

9、投标供应商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四、付款方式

采购人根据资金到位情况，按月支付款项。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7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9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

(一)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10 时 0 分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Z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二)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

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

(三)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四)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操作要求如下：

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八、投标有关规定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投标无效。

九、联系方式

(一)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刘婕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6711013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018 室

(二) **采购人：**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联系人：齐艳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68538811

地 址：郑州市荥阳市京襄路 069 号

十、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废标。

条款号	内容
说 明	
1	采购人：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联系人：齐艳 电 话：0371-68538811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刘婕 电话：0371-67110139
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不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	
7	1.《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附后） 4.投标供应商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注：供应商需加盖 CA 印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投标文件的上传	
8	<p>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使用本单位 CA 登录后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投标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9	<p>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p> <p>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如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p>
10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u>2025 年 7 月 24 日 10 时 0 分</u>
11	<p>开标时间：<u>2025 年 7 月 24 日 10 时 0 分</u></p> <p>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p>
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p>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p> <p>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p>

	<p>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p> <p>注：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中小企业划分行业：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租赁和商业服务业</div>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应承担其法律责任。</p>
<p>评 标</p>	
<p>13</p>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p>14</p>	<p>定标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直接确定1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p>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一章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本项目。

1.2 定义

- 1.采购人：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 2.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 投标人

1.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3.联合投标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集中采购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联合体投标业绩计算,按照联合投标协议分工认定。

1.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招标项目资料表；投标人须知；采购服务需求；评标说明；合同条款；附件七部分组成。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答疑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

1. 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电话或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向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2. 潜在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第 2、3 项。

第三章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相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封面、投标函、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

件和其他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否则有可能影响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3.3 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都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3.4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部分第二章“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投标人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相应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

4. 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 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5 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

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投标文件编写与装订

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按照第七部分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投标人须提供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ZTF 格式）。

3. 因投标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投标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如果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7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可手写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时间和地点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或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第五章 其他

5.1 采购政策说明

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采购标的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产品涉及此项的应符相关政策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5.2 部分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

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不良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并根据下述方法进行处置：

- (1)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供应商资格和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不及时办理变更和注销手续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 一年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明确知道资质条件不满足仍然继续恶意参

与招投标，企图蒙混过关的。

2.诚信档案中不良记录供应商的处置方法

(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有不良行为记录的供应商，在供应商库及诚信档案中进行记录；

(2)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供应商不良行为公告；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申请冻结供应商库中不良行为供应商的用户名，冻结期半年，该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对供应商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报相关部门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供应商的违法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第六章 开标

6.1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在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

6.2 开标过程

1. 开标过程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数字证书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按照加密投标文件的提交顺序解密后进行开标。

3. 开标时，由主持人负责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等主要内容；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

时处理。

6.3 注意事项

在开标过程中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不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第七章 评标

见第五部分“评标说明”内容。

第八章 定标

本项目的定标原则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第14项规定。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9.1 中标通知书授予

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授予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和电子两种形式授予。

9.2 注意事项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10.1 质疑

1.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集采机构提出质疑。

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10.2 投诉

1. 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

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2. 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11.1 合同签订时限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11.2 注意事项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才能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第一章 服务清单

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无	保安服务	3年	郑州市荥阳市 京襄路069号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

1. 学校名称：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2. 学校地址：郑州市荥阳市京襄路 069 号
3. 校园规模：占地面积 624 亩，包括教学区、生活区、运动区等多个功能区域和二期工程未建区域，在校师生近 6000 人。

二、服务内容及基本要求

(一) 服务内容及基本需求

服务内容	<p>乙方应按照公安部颁布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GA/T594-2006）相关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认真完成好甲方的门卫值守和秩序管理、交通管理、校园安全管理、应急反恐防暴及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等 24 小时全天候安全保卫服务任务，确保校园秩序管理规范有序，安全防范措施到位，应急处置及时，切实保障甲方人员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p>
基本服务需求	<p>(一) 服务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员素质要求：配备充足数量、符合资质的保安人员，年龄、身体素质、文化程度等满足岗位需求。保安人员需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责任心强；经过专业培训，掌握安全防范知识、应急处置技能、沟通协调技巧等。封闭式管理，安管理区域的主出入口安排 24 小时双岗值班；对外来人员实行有效证件登记进出管理；对来访客人用语规范，必要时引导至指定区域；非办公时间进入办公区的人员应实施详细登记，阻止商贩、推销、上访等闲杂人员进入。 2. 监控室消防、安防报警监控 24 小时双人运行值班，每天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巡查，确保报警、通讯设备完好，发现报警立即通知相关岗位人员到现场查看确认，确属火警则按火警处理程序立即进行处理；属误报的，查明原因，消除故障，恢复系统，做好处理记录。 3. 明确巡查工作职责，规范巡查工作流程，要加强对保安队员日常工作的监督和检查，保安队长每日至少要对岗位值班巡逻情况查岗不低于两次，对在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制止并落实整改。巡逻人员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设备机房至少每 2 小时巡查一次并记录；巡查应制定相对固定巡查路线、全方位巡查方案、重大节日巡查方案。发现违规、违章行为应及时制止；发现重要警情、火情及险情，须立即报警并报归口管理部门，安排保安人员及时赶到现场进行前期处理；发现突发异常情况，须立即通知归口管理部门并在现场采取必要措施，随时准备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遇有紧急情况，须 3 分钟内赶到现场。 4. 安保服务区域地面、墙面按车辆道路行驶要求设立指示牌和地标，车辆行驶有规定路线，车辆停放（停车场管理）有序；有专职人员巡查和协助停车事宜；对外来车辆实施限制进入、进出检查及详细登记管理，对车辆实行交通引导、分区停放及 24 小时巡查管理，对违规停放、超时停放车辆进行及时清理。 5. 对施工现场实行巡查管理，每天不少于 2 次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巡查，对施工人员身份、证件进行核对。 6. 依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提供关键时间节点、迎新季、毕业季、学期开学、学期放假、重要会议、大型考试、运动会、全校性比赛和其他专项重大任务的特色服务及工作方案。承诺特殊情况下免费增派 10 名安保人员，配合学校、属地交警做好临时交通管制、秩序维护、车辆疏导、人员核验等工作。安保人员需做到定

	<p>人、定位、定岗，掌握现场情况，熟悉现场环境；严格执行安保措施，确保校园各项工作有序开展。</p> <p>(二) 档案管理及培训：</p> <p>1. 成交供应商要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学习训练，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4小时，队列、规范化执勤、消防灭火、防暴、防盗、防上访训练内容每月不少于8小时。有培训计划和记录，并作为保安队伍考核的凭证之一，上岗后定期对保安员进行考核。</p> <p>2. 成交供应商要加强企业安保台账资料档案管理，合理利用安保台账资料档案信息资源，有且不仅限于：保安员工资发放表、保险明细表、保安员政审表、保安员劳动合同、保安员花名册、保安员排班表和考勤表。</p> <p>3. 供应商制定完善队员培训计划，包含不限于周计划、月计划和年度计划，新进人员不少于一周时间培训，培训考核通过后方能上岗，在岗人员需定期进行培训。</p> <p>4.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建立良好联系制度，每周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安保工作，每月底进行安保工作小结，汇报内容完善、具体，能有效积极配合好采购人做好安防工作。</p> <p>5. 服从采购人紧急事件舆情管理，严格执行采购人要求的保密规定，绝对禁止议论和传播有损工作人员形象的言论。</p> <p>6. 要建立健全的组织机构和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文明执勤、行为礼仪、劳动纪律、执勤规范等业务标准和绩效考核细则，加强执业技术培训。</p> <p>(三) 应急突发事件：</p> <p>制定消防、治安、公共安全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不少于8人防暴、防汛、防盗应急队，具备随时处理一定规模突发事件能力，遇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3分钟内应在事发地点集结完毕，并对事态进行有效控制和疏导，及时报告归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并协助采取相应措施；组建微型消防站应急队不少于6人，具备随时处理初期阶段火情，5分钟应在火情地点集结完毕，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火情和处置。应急队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反暴恐、消防、防汛培训或应急演练活动。通过常态化演练提升安保团队应急能力，提供年度演练计划(包括消防应急演练、防暴反恐演练、基础技能演练等每月1次，全年12次)，明确演练流程、责任分工及安全预案。</p> <p>(四) 物资配备：</p> <p>为每名保安人员配备必需的保安员服装(包括春秋装、夏装、冬装、帽子等)；设备器材配备：安安装备和防护用具，如对讲机44个、强光手电44个、橡胶警棍44个等；</p> <p>(五) 其他要求：</p> <p>如采购人或使用单位对本项目实施改造，成交供应商需积极配合改造工作，如有人员及费用变动，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p>
--	--

(二) 人员配备总体要求

1、 人员总体配备 (★以下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序号	部门	岗位人数	工作内容	要求	备注
1	保安队长、副队长	2	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相关事宜	要求年龄 25 周岁-50 周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具有三年以上保安队伍管理经验，持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资格证书，熟悉高校安保工作特点和流程，具备较强的组	须提供：提供劳务合同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学历证书扫描件、保安员证扫描件

				织协调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2	门岗	30	五个门岗人员车辆出入管理、安全检查、秩序维护等	年龄在 18 周岁至 55 周岁之间（女性不超过 10%）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能熟练使用普通话进行交流沟通。	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保安员证扫描件
3	校园巡逻处突岗位	6	对校园进行日常巡逻、校园安全隐患排查、突发事件处理等	年龄 18 周岁至 55 岁。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能熟练使用普通话进行交流沟通。	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保安员证扫描件
4	消防监控及视频监控岗	6	消防设备的监控、消防设施检查、视频画面巡查、录像保存与管理等	年龄 18 周岁至 55 岁。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等级证书。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能熟练使用普通话进行交流沟通。	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保安员证扫描件、消防设施操作员等级证书扫描件
合计		44 人			

2、人员管理要求及考核标准

人员管理要求：

（一）保安人员。55 岁及以下，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具备执业资格，退伍军人优先，保安人员佩戴统一标识，穿戴整齐，当值时坐姿端正，站岗时不依不靠。

（二）特种岗位人员。消防监控及视频监控岗操作人员均应持资格证上岗，24 小时双人值班。特殊岗位人员均需经培训合格后方能上岗，应具备应急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三）队长副队长。队长和副队长应具备一定的综合素质，具有较强的时间观念和协调能力，能圆满完成校园安保工作，并具备组织安保人员训练和培训的能力。

（四）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派驻人员的数量、质量、变动率等情况每月检查考核。

（五）中标供应商雇佣保安队员必须建立正规聘用关系，按照《劳动法》、《合同法》、《民法典》要求，签订劳动合同，并在规定日期内缴纳社会统筹保险；除采购单位要求或处罚原因外，项目范围内有资质要求的技术工岗位全年人员更换率不超过 10%，其他岗位人员全年更换率不超过 20%。有重大活动、接待或会议时，能够及时配合，临时增加部分安保人员。

考核标准：

1、为督促中标供应商做好项目安保服务保障，加强服务项目管理，规范安保服务行为，确保学校高效、安全、有序运行，依据安保服务相关法律、法规，安保服务项目招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和《郑州市市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安保服务监管考核办法》等，实施考核奖惩。

2、中标供应商负责做好服务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其安保队员在本合同服务区内履行工作职责而受伤、致残、死亡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3、中标供应商项目管理人员应当保持手机 24 小时畅通，确保采购人能够随时联系沟通。无故联系不到，扣除当月安保服务费 200 元/次，造成后果的，视情况扣除乙方当月安保服务费 1000 元-5000 元。

4、禁止在工作期间处理与工作无关的事情。服务人员不履行职责，上班时间不按规定着装，上岗时玩手机、吸烟、干私活、聚众聊天，每发现一次扣减 200 元，以此类推。

5、中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依据岗位设定认真履行合同约定人员数额。每发现缺岗 1 人，扣除服

务费 300 元，以此类推，并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 2 日内予以补足。

6、服务人员每脱岗、漏岗 1 次，采购人可按脱岗、漏岗次数每次扣减 200 元。

7、中标供应商有泄露保安服务中获知的政治秘密及采购人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个人隐私，故意删除、改动、扩散监控影像资料和报警记录，对队员疏于管理、教育和培训，出现监守自盗等行为并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视情况执行扣减 1000 元-5000 元的处罚。

（一）考核内容

按照合同约定，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考核，考核对象为学校项目安保服务的服务单位。内容包括实行 24 小时安全管理，人防、技防相结合，监控、巡视、值班相结合，确保无漏岗、脱岗、睡岗等失职现象；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上岗期间着装整齐，保持通讯设备畅通；明确巡视工作职责，规范巡视工作流程，制定相对固定的巡视路线；根据学校的情况设置行车指示标志，规定车辆行驶路线，指定车辆停放区域；保安人员应对进出学校的各类车辆进行管理，维护交通秩序，保证车辆便于通行、易于停放；停车场应 24 小时有专人管理，对外来人员实行出入登记管理，制定物业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

（二）考核方式

学校安全保卫处对安保服务考核工作实行统一领导，按安保项目组织实施。应本着简单实用、可操作性强的原则，尽量利用信息化方式，简化程序，减少报表等材料，采取日常巡查（抽查）、月检考核、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安保服务企业应积极配合做好考核工作，建立日常考核与定期考核相结合的考核体系，完善自身考核制度。

1. 日常巡查：由安全保卫处组织项目考核组，对指定项目进行巡查（抽查），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检查、核对人员数量、查阅工作记录、询问工作人员、征求服务对象服务建议等，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安保企业对日常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的，计入月检考核评分。重大的系统性问题，持续得不到整改的，提交情况说明，列入综合评估报告。

2. 月检考核：月检考核采取百分评分制，每月组织一次，是安保费核算支付的重要凭证。安保服务企业每月月底前向安全保卫处汇报当月工作开展情况，安全保卫处根据日常巡查和汇报情况填写《安保服务评价表》，由安全保卫处处长、主管人员、项目监管员三人以上签字生效。安全保卫处依据合同、发票、月检考核结果按月支付安保费。

3. 满意度调查：由安全保卫处定期组织满意度调查，填写《安保项目满意度调查表》，调查对象为学校教职员工和其他工作人员，调查内容包括：总体评分，分项评分，意见建议等。满意度调查结果纳入“年度综合评估报告”。

（三）总体服务要求

1. 总体服务要求

需围绕安全性、规范性、专业性、协同性等核心目标，全面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具体要求如下：

（1）安全保障全面性：构建覆盖校园全域、全时段的安全防护体系，确保门禁管理、巡逻防控、应急处突、监控值守等服务无死角。有效预防盗窃、暴力冲突、火灾等各类安全事件，保障师生人身及学校财产安全。

（2）服务规范标准化：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学校安全管理规定，制定统一、细化的服务标准与操作流程。包括人员车辆出入登记规范、巡逻路线与频次要求、突发事件处置步骤等，确保各项安保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3）人员专业高素质：安保人员需具备相应资质与专业能力，上岗前完成安全知识、应急技能、消防操作、沟通礼仪等系统化培训，定期参与业务考核与继续教育。同时，要求人员责任心强、纪律严明、无违法犯罪记录，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与服务意识。

（4）应急响应高效性：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涵盖火灾、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各类突发情况，并定期组织实战演练。确保突发事件发生时，安保人员能在规定时间内迅速响应、及时处置，最大

限度降低损失与影响，同时做好与外部救援力量的衔接配合。

(5) 技术应用智能化：依托先进的安防技术设备，如智能门禁系统、高清视频监控、消防报警联动装置等，提升安保工作的智能化水平。加强对监控系统、报警设备的日常维护与升级，确保设备稳定运行，实现安全隐患的实时监测与预警。

(6) 沟通协作紧密性：与学校各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及时共享安全信息，协同开展安全检查、宣传教育等工作。积极配合学校重大活动的安保需求，主动对接公安机关、消防部门等外部单位，形成校园安全管理合力。

(7) 服务质量可追溯：建立健全服务质量监督与反馈机制，通过日常巡查、定期考核、师生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安保服务进行全方位评估。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留存工作记录与档案资料，确保服务过程可追溯、责任可落实。

(8) 后勤保障可靠性：为安保工作提供坚实的后勤支持，保障安保人员的办公、休息场所及装备物资需求，按时发放劳保用品与防护用具，依法为安保人员缴纳保险，解决其后顾之忧，维持安保队伍稳定性。

2. 管理机制及要求

管理机制及要求旨在保障安保工作高效、规范运行，通过系统化的制度与流程，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管理机制

(1) 组织架构与职责划分：建立层级清晰的组织架构，明确保安队长、副队长、各岗位安保人员职责。保安队长统筹全局，负责与校方对接及资源协调；队长和副队长负责日常工作安排、人员调度；各岗位人员按职责落实门禁、巡逻、监控等具体工作。

(2) 日常管理制度：制定考勤制度，通过打卡、签到等方式记录安保人员出勤情况；建立交接班制度，详细记录设备运行、事件处理进度等信息，确保工作无缝衔接；实施巡查制度，项目管理人员定期检查各岗位工作状态，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3) 培训与考核机制：制定培训计划，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定期业务培训，内容涵盖法律法规、安全知识、应急技能、服务礼仪等；建立考核体系，从工作表现、技能水平、师生评价等维度对安保人员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绩效、奖惩挂钩。

(4) 应急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明确突发事件处理流程和各岗位分工；定期组织消防演练、防暴恐演练等应急演练活动；建立应急指挥体系，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能迅速启动预案，高效开展救援与处置工作。

(5) 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内部沟通渠道，通过例会、工作群等方式及时传达工作要求、反馈问题；与校方建立定期沟通机制，参加学校安全工作会议，及时了解学校安全需求；加强与公安、消防等外部单位的联系，建立联动机制，共同维护校园安全。

(6) 监督反馈机制：设立监督小组，对安保工作进行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建立师生意见反馈渠道，通过问卷调查、意见箱等方式收集师生对安保工作的建议；定期对监督和反馈信息进行分析总结，针对性改进工作。

管理要求

(1) 合规性要求：安保项目运营需严格遵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确保人员资质合法合规。

(2) 标准化要求：各项安保工作需制定统一、详细的操作标准，如人员车辆出入检查标准、巡逻记录填写标准等，实现安保服务标准化、规范化。

(3) 服务质量要求：以保障校园安全、提升师生满意度为目标，持续改进服务质量；对师生反映的问题，及时响应并妥善处理，处理结果需进行回访。

(4) 风险防控要求：定期开展校园安全风险评估，识别潜在安全隐患；针对重点区域、关键环节制定风险防控措施，降低安全事故发生概率；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对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提前预警并做好应对准备。

(5) 档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安保工作档案，包括人员档案、培训记录、巡逻记录、事件处理记

录等；档案资料需分类整理、妥善保管，确保信息完整、可追溯，为工作分析和改进提供依据。

第三章 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p>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p> <p>注：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p> <p>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p>	<p>《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是

二、报价要求				
1	报价	供应商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人员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不得低于郑州市执行的最低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是
三、人员配备				
	人员职业资格	所有安保人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保安员证》持证上岗	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是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一章 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资格评审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保安服务许可证》	供应商提供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	无失信行为记录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留档保存), 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投标人, 其投标将被拒绝。 [查 询 渠 道 : “ 信 用 中 国 ”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网 站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http://www.ccgp.gov.cn) 网 站]

第二章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第三章 评标程序

（一）评委会组建

评标工作由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审流程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1. 初步评审分为符合性评审和实质性响应评审，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样表）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或所投产品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全	
7	投标人的报价不允许低于其成本，或低于成本但不能做出合理说明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期、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详细评审时评委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投标文件的价格、商务、技术等因素进行打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组长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三）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u>30</u> %)		30	<p>本项目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评标价格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p> <p>备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2	商务部分 (<u>32</u> %)	业绩	9	<p>提供供应商近三年（合同签订日期为2022年7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非住宅类），每提供一份完整的业绩得3分，最高得9分，（完整业绩=合同+合同期内任意一个月的发票扫描件）。</p>	
		人员配备要求	10	<p>1. 保安队长： （1）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2）退伍军人 （3）具有五年以上安保经验 （4）年龄45周岁以下 以上四项要求，完全满足得2分，缺一项扣0.5分；</p> <p>2、安保队员： （1）安保队伍中（除两名队长外）退伍军人比例不低于5人的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需提供退役证扫描件） （2）安保队伍中（除两名队长外）人员年龄50及以下不少于11人的得4分；不少于15人的得6分；（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p>	
		优惠服务承诺	8	<p>1、提供承诺：不会安排队员出外勤，愿意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的得4分，未承诺得0分。</p> <p>2、提供承诺：有“如服务质量不合格将无条件及时更换人员”和接到招标人委托的专项重大任务，免费增派10名安保人员配合采购人工作，并保证服务质量的承诺。承诺得4分，未承</p>	

				诺得 0 分。	
		企业实力	5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书、原件扫描件得 5 分，缺一项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38%)	特色服务方案	10	依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提供关键时间节点（包括迎新季、毕业季、学期开学、学期放假、重要会议、大型考试、运动会、全校性比赛、其他大型活动的特色服务）的工作方案：完全满足为优得 10 分；有 1-2 项不满足为良得 6 分；有 3-4 项不满足于为中得 4 分；5 项及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为差得 0 分。	
		日常服务方案	10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服务内容及工作流程、事故处置流程、安全巡查及隐患、事故处置流程方案（消防、安防）服务标准、遵守保密等法律法规、停车场管理服务；完全满足为优得10分；有1-2项不满足为良得6分；有3-4项不满足于为中得4分；5项及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为差得0分。	
		内部管理制度及人员培训方案	10	设置方案（包括机构设置、岗位设置、档案建立及管理、薪酬及社保缴纳方案、食宿安排、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岗前培训、技能培训、培训方式等）完全满足为优得10分；有1-2项不满足为良得6分；有3-4项不满足于为中得4分；5项及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为差得0分。	
		应急预案	8	供养商对本项目建立健全应急预案：包括火灾应急处置、反恐应急处置、防汛应急处置、防盗抢应急处置，进行分档打分，5项预案完全满足为优得	

				8分，缺1项为良得4分，缺2项为中得2分，缺3项及以上和不提供为差不得分。	
--	--	--	--	---------------------------------------	--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一）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 CA 签章，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单位的 CA 签章的。
- （三）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 （四）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五）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 （六）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 （七）评审过程中，在商务、技术、售后等有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 （八）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的文件要求，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第六章 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 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 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 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校园安保

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强化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建设平安校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对乙方保安服务的要求

1. 乙方向甲方提供 44 名安保人员，其中：队长 1 人，副队长 1 人。门岗共需 30 人，三班制，各门岗全天各时段不少于 2 名保安执勤，五个门岗每班 10 人，每岗 2 人。校园巡逻处突岗共需 6 人，三班制，每班次 2 人，负责南北院区巡逻。消防监控及视频监控岗共需 6 人，三班制，每班次 2 人。保安员需具备以下条件：女性不超过 10%。门岗保安、校园巡逻处突岗、消防监控及视频监控岗人员年龄要求 18-55 周岁，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保安队长具有____年以上保安队伍的管理经验；保安人员应具备处突发事件能力，有保安员资格证。

2. 人员数量安排要求：根据《劳动法》规定，保证安保人员依法享受休息日。学校寒假、暑假期间（时间起止日期，由甲方书面通知为准），要求队长需一人在岗，队员保证在岗人数不低于 65%（按队员人数计算不少于 27 人）。

3. 乙方应按照国家公安部颁布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GA/T594-2006）相关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认真完成好甲方的门卫值守和秩序管理、交通管理、校园安全管理、应急反恐

防暴及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等 24 小时全天候安全保卫服务任务，确保校园秩序管理规范有序，安全防范措施到位，应急处置及时，切实保障甲方人员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

3. 甲方的各项制度和相关规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其保安员必须充分阅读并愿意接受甲方根据规定对因违反甲方制度和相关规定实施的任何处罚。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安全保卫服务内容，对保安员的各项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验收、考核，并有权向乙方提出改进保安工作意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依据合同安排的工作进行任何形式的更改。

2. 甲方根据各岗位职责，对所在岗位保安员的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价，并有权根据评价结果，要求乙方及时调换不按要求履行岗位职责或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的保安员，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安保服务费的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安保服务费。甲方按月对乙方派驻保安员进行考核，发现保安员违反工作规定的，根据违规人次及违规程度扣除乙方相关安保服务费。

4.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法依规安排保安员执行临时任务及校内大型活动执勤，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的要求配合。

5.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组织保安员进行有关安全防范措施和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乙方应做好学习记录，并主动要求监督人在学习记录上签字。保安员应当按照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履行职责。

6. 甲方有权对不按甲方要求履行职责、违反工作守则或者有关规章制度的保安员，按照甲方的相关制度规定进行处罚，相关费用从甲方支付乙方的安保服务费中扣除，情节严重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将相关保安员退回乙方，并由乙方重新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推荐新的保安员，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7. 甲方应为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如值班室。甲方不负责提供乙

方保安员的饮食、医疗及工作岗位所需的个人装备等费用。

8. 甲方对乙方保安员的一切个人行为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与甲方无关。甲方对乙方保安员在执行工作任务期间，违反甲方规定或保安守则的，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

9. 甲方不得安排保安员实施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发生严重损害学校及师生利益的投诉现象，经调查属实，校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符合条件，并经甲方确定的保安员进行培训，按时送至甲方岗位开始履职。乙方应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向甲方提供适合其工作要求的保安员，认真落实甲方提出的工作意见和建议。乙方保安员入职后应当忠于职守、文明执勤、礼貌待人，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但有权拒绝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 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的保安员进行上岗前身体检查，确保派驻甲方的保安员身体健康并能胜任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乙方自愿承担保安员在工作服务期间及非工作期间因疾病或其他原因造成的病、伤、残、亡所导致的一切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选派保安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入职体检证明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

3. 乙方选派的保安员须经过保安员资格培训及考试，并取得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上岗后继续按照甲方要求对保安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训练，保证保安员的素质满足甲方工作的要求，保证所提供保安员必须无条件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开展工作。乙方必须密切联系甲方，征求意见，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保安人员岗位应保持稳定，月换岗率不得超过 10%，年换岗率不得超过 50%；如有超出，视情节扣除 1000 元至 10000 元保安服务费。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定时或者不定时对保安员履职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改正。

4. 乙方须与所有保安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报

甲方备案), 形成劳动用工法律关系, 有关劳动争议以及其他一切争议或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 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依法为其提供的所有保安员购买相应保险等, 保安员在执勤中, 因工受伤、致残、死亡(须经有关专门鉴定机构鉴定并出具鉴定结果)的, 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乙方所购保险按规定理赔, 保安员因病、伤、残、亡的合理开支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 由乙方负担, 与甲方无关。

5. 乙方负责按照与甲方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保安人员服务费用。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为派驻服务的保安员配齐统一的制式服装及按岗位工作需要足额配备对讲机、强光手电、橡胶棍等安保装备和器材。

6. 乙方须承担因所提供的保安员失职、渎职或不作为、乱作为导致甲方遭受不良社会影响或甲方校园内人员或第三方人员的生命或者财产受到不法侵害或损失导致的一切赔偿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为了保护甲方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 在防火、防盗、救灾和维护治安秩序中, 实施紧急避险行为, 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 乙方可不予赔偿。构成治安或者刑事案件的, 乙方需要按照公安、司法部门的裁决、判决执行。

7. 乙方确需调配保安员时, 应在调配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调配人员岗位、人数及原因, 并征求甲方意见;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随意调配本项目保安员, 不得抽调本项目保安员出外勤。

8.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更换不合格保安员。对甲方认定为不合格的保安员, 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起 3 日内将新的符合条件的保安员调整到位。

9. 乙方及其所派保安员应当爱护甲方公共设施和工作岗位设施器材, 造成损坏的应当全额赔偿。因保安员工作失职或不作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除由乙方全额赔偿损失外, 甲方还将视情况扣除 1000 元-5000 元的当月服务费。保安员有监守自盗行为者, 情节轻微的, 甲方将视情况对乙方处以每人次 3000 元-5000 元的处罚, 费用直接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保安员参与校内重大盗窃案件的, 除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处罚外, 甲方一次性扣除乙

方服务费用 10000 元-50000 元，并有权解除合同，费用直接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10. 乙方管理该项目的人员必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确保甲方随时联系畅通。如因联系不畅造成不良后果的，一次扣除乙方服务费 500 元至 1000 元。

11. 乙方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工作质量和标准，或者保安员违反法律、法规及甲方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秩序、安全及其他不良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撤离。

12. 乙方应确保合同期间保安员出勤率，甲方按实际缺勤情况扣除安保服务费，并且甲方有权依据保安员缺勤人次对乙方处罚，出勤人数每天低于合同约定 95%的比例，1 人/班次扣除当月安保服务费 300 元。保安员一周内出勤人数低于 95%的比例或达 10 人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应对本合同之所有条款以及其他在谈判、本合同实施或履行过程中所得到的所有信息予以保密。该保密责任应在本合同到期及终止后依然有效。

14. 乙方有义务在第一时间将甲方存在的安全隐患告知甲方管理人员并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存档备案；甲方就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报告应及时予以答复，积极整改。乙方发现甲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突发案事件或安全事故的，应当在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紧急情况下应当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和处理；非紧急情况下，按要求协助甲方处置。

15. 乙方负责协调与社会治安、交通、消防等政府部门关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处理好发生在校内的治安案件、交通及火灾事故等。

16.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成立应急小分队，制定应急工作处置预案，及时处置校园突发事件。

17. 乙方在合同期间发生严重损害学校及师生利益的现象，经调查属实，

校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四条、服务费用、付款方式及时间

1. 甲方以月为单位向乙方支付安保服务费，乙方须提供正式发票。甲方每月对保安队伍进行考核，月平均得分高于等于 90 分的，按 100%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月平均得分 80-89 分的，按 95%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月平均得分 70-79 分的，按 90%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月平均得分低于 70 分的，按 80%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连续 2 个月得分低于 70 分的，直接解除协议；年度总成绩必须达到 90 分以上。

2. 乙方开户行及银行账号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3. 付款方式及时间：

乙方完成当月服务后，甲方根据验收情况，在乙方提供正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如遇财政经费保障无法按期支付的情况，根据财政经费保障情况而定），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账户信息以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服务费。

4. 安保服务费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以外，甲方无须向乙方及其保安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6. 合同期内的安保服务费总价为_____元整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按 36 个月平均数，每月为人民币_____元/月（大写人民币：_____）。甲方每月实际支付给乙方的数额，以每月实际考核结果计算为准。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遇有法律法规变化、政府行为或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或某一方需要修改、变更合同内容时，甲乙双方应进行协商，协商后所订立的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履约保证金予以没收，不

再退还；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全额赔偿。本合同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并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前提下全部撤出。

3. 甲方未能按双方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服务费，按有关法律规定对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提供承诺函，承诺不得将项目转包、违法分包。如存在违法转包、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乙方合同总金额 5%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及解决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可将争议交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第八条、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自履行期满之日起自行终止。

服务地点：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河南省郑州市荥阳市）。

第九条、其它

1. 甲乙双方之间包括本协议在内的协议、补充协议、确认书、结算书、往来函等任何与本协议相关的文件必须加盖甲乙双方公章并由负责人签字方可有效。

2. 任何无书面授权的个人在未加盖甲方公章的情况下签订的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文件，非甲方的意思表示，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乙方已确知甲方的上述告示内容，若乙方认可、履行上述文件，所产生的任何经济及法律问题与甲方无关，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负，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3. 甲方的各项制度和有关管理规定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乙方派出的保安员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知晓并接受其约束和处罚。

4. 本协议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持四份，乙

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是制订本合同的依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订日期：

第七部分 附件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一、封面

二、投标函（格式）

三、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

2、分项报价明细表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6. 其他

五、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六、技术文件

1. 整体服务方案

2. 其他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2. 其他资料

第二章 格式

一、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标段):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项目名称：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货物的供应（或制造）及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五、我方投标报价唯一。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三、报价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号	无
投标报价 (小写)	¥： 单位 (元)
投标报价 (大写)	元整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开标一览表按分包填列，每一分包单独一张表开标一览表；
2. 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3. “服务期”、“服务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填写或负偏离均导致废标。
4. 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人员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不得低于郑州市执行的最低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四、资格证明文件

(一)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

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以上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其他

五、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 其他商务材料

六、技术文件

1.整体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2.其它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第八部分 告知函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